

##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下午15:30在公司804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0年6月22日以书面方式告知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成员10人，应到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公司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靖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1、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选举董事曹靖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届期相同。

曹靖先生简历见附件1。

2、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的主任（召集人）及委员如下：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召集人）由曹靖先生担任，委员由杨俊斌先生、毕水勇先生、叶青先生、完海鹰先生担任；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召集人）由吴林先生担任，委员由陈青先生、曹靖先生担任；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召集人）由胡刘芬女士担任，委员由陈青先生、郑茂荣先生担任；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召集人）由吴林先生担任，委员由胡刘芬先生、曹靖先生担任。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召集人）及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届期相同。各委员简历见本公司2020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续聘曹靖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届期相同。

曹靖先生的简历见附件1。

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聘任总裁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续聘毕水勇担任公司副总裁、郑茂荣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沈万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庞京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叶青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杨风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届期相同。

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2。

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续聘叶青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届期相同。

叶青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51-88562993

传 真：0551-88561316

邮 箱：yeq@fuhuang.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

邮 编：238076

叶青先生的简历见附件2。

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续聘冯加广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届期相同。

冯加广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51-88562919

传 真：0551-88561316

邮 箱：fengjg@fuhuang.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

邮 编：238076

冯加广先生的简历见附件3。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附件：

## 1、董事长、总裁简历

曹靖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土木与水利工程学院结构工程专业，获工学博士学位，研究方向为钢结构加固工程实验研究及理论分析。曾任合肥工业大学土木与水利学院教师，兼任安徽省民用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分管设计院经营工作，公司常务副总裁。主要著作包括《CFRP 加固二次受力混凝土梁的试验研究与有限元分析》、《钢框架梁柱狗骨式节点疲劳性能试验研究》、《CFRP 加固钢结构吊车梁疲劳有限元分析及应用》和《CFRP 加固 H 型钢梁数值模拟分析》；参与了省自然科学基金半刚性连接钢框架节点体系的理论分析与实验研究、省自然科学基金钢框架半刚性连接整体性能的拟动力实验研究与理论分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多项科研项目；同时主持了二十余项安徽省重大工程结构设计和大型工程检测抗震加固项目。目前兼任安徽建筑大学硕导，中建金协钢结构桥梁分会副会长，合肥市装配式建筑专家，巢湖市青年商会会长，2018 年 8 月被评为 2018 年度安徽省钢结构行业优秀企业家，2019 年 4 月被授予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2019 年 12 月被评为“2019 年安徽十大经济人物”。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曹靖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曹靖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曹靖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曹靖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董事长、总裁岗位职责的要求。

## 2、其他各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

(1) **毕水勇**先生：197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专业从事钢结构工程二十余年，在钢结构深化设计、钢结构加工、风电塔架制造、压力容器制造、钢结构安装及过程测控、项目管理等各方面有所专长。先后参与过国内多项钢结构大型场馆、高层与超高层、大型厂房、机场、桥梁等建设，有省级工法、新技术应用、索支穹顶研究等科技成果，先后获得“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先进工作者”、“南京市城市建设立功竞赛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毕水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毕水勇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毕水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毕水勇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2) **郑茂荣**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安徽建筑工业大学，建筑工程师、高级营销师；曾获巢湖市十大杰出青年、巢湖市劳动模范，取得省级科技成果3项；曾任公司驻外办事处主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江西省富煌钢构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营销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郑茂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郑茂荣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郑茂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郑茂荣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3) **沈万玉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国际焊接工程师，美国注册焊接检验师，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软件工程专业。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技术中心主任，安徽富煌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富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富煌装配式建筑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

沈万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沈万玉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沈万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沈万玉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4) **庞京辉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工程管理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钢结构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钢结构协会专家委员会专家、北京市工程建设质量协会建筑钢结构工程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建一局四公司钢结构分公司安全员、技术员、安全总监、项目经理、工程师，中建一局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苏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物流地产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建一局国际工程事业部项目管理部经理、中建一局技术中心总经理助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总工程师。其作为主要负责人主持过的重大工程项目包括：大连浮法玻璃厂、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营业办公楼、西郊机场波音机库、北京科技馆二期、北京星网工业园诺基亚新建厂房钢结构工程、上海浦东新区文献中心、国家游泳中心、政泉花园酒店钢结构工程、深圳博今商务广场等。主要著作包括《建筑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手册》、《国家游泳中心钢结构安装技术》、《钢结构安装工程》等，参编《钢结构工程施工规范》。2011年其参与的《国家游泳中心（水立方）工程建造技术创新与实践》科技研究成果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09年其参与的《国家游泳中心多面体空间刚架和ETFE气枕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科技研究成果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奖二等奖。获得实用新型专利10项。曾获2004年北京市优秀项目经理、2006年中建总公司“十佳”工程师、2006年中建一局“十佳项目经理”、2008年中建总公司青年科技奖等荣誉称号。现任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

庞京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庞京辉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庞京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庞京辉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5) **叶青**先生，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支社经营管理部代理、亚厦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和君集团有限公司新生团队合伙人。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叶青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叶青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叶青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叶青先生已于2017年12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已将叶青先生的任职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料审核后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6) **杨风华**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风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杨风华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杨风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杨风华先生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



岗位职责的要求。

### 3、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冯加广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2013年入职，曾任公司行政助理、法务助理、证券部部长助理、证券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冯加广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任一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冯加广先生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冯加广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查询，截至2020年6月29日，该候选人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冯加广先生已于2016年11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